

油尖旺區議會  
房屋事務及大廈管理委員會

要求檢討樓宇更新大行動

背景

政府與香港房屋協會及市區重建局合作，於 2009 年推行「樓宇更新大行動」，提供津貼及一站式技術支援，協助破舊樓宇的業主進行樓宇維修及保養工程。計劃中年滿 60 歲，居住於已獲批准或被揀選為「樓宇更新大行動」的目標樓宇內的長者自住業主，可申請上限為四萬元的公用地方維修費用津貼。這項計劃旨在達致改善樓宇安全的目標。計劃至今已推行了兩期，市民普遍對計劃的評價正面，惟亦有部份年長的申請者，表示計劃的申請程序指引不清晰。

提問及要求

1. 請提供油尖旺區已參與「樓宇更新大行動」計劃的樓宇數字及受惠樓宇的樓齡，以及油尖旺區還有多少座樓齡超過30年的樓宇尚未有參與此項計劃。
2. 「樓宇更新大行動」已推行了兩期，成效如何？可有任何改善措施？
3. 要求盡快增撥資源，展開第三期計劃。

文件提呈

文件提呈 2012 年 6 月 21 日油尖旺區議會房屋事務及大廈管理委員會討論，邀請屋宇署、香港房屋協會及市區重建局代表出席回應。

提呈人：黃頌 黃建新 黃舒明 莊永燦

2012 年 6 月 6 日